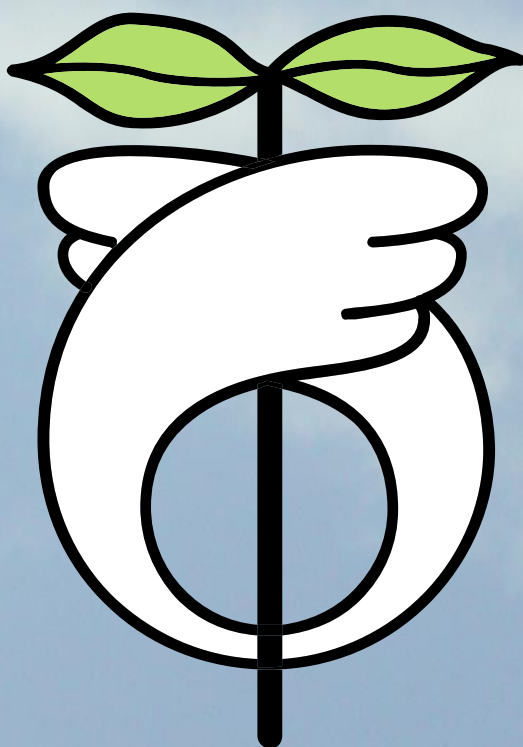


# 绿色筹措方针

## 第10版



施行日：2017年 6月1日

斯坦雷电气株式会社

斯 坦 雷 集 团

# 一 目 录

|                                     |         |
|-------------------------------------|---------|
| 1. 前言 .....                         | 1       |
| 2. 关于本公司的环保活动 .....                 | 2       |
| 1) 环境宣言 .....                       | 2       |
| 2) 环境基本理念 .....                     | 2       |
| 3) 环境方针 .....                       | 2       |
| 3. 适用范围 .....                       | 2       |
| 4. 术语定义 .....                       | 2       |
| 5. 客户准则 .....                       | 3       |
| 1) 请对本公司的环境目的、目标以及要求事项给予理解和支持 ..... | 3       |
| 2) 要求构筑环境管理体系 (EMS) .....           | 3       |
| 3) 要求贯彻环境负荷物质管理 .....               | 5       |
| 4) 要求推动温室气体 (GHG) 排放量的掌握和削减措施 ..... | 9       |
| 5) 要求推动资源循环 .....                   | 10      |
| 6) 其他要求事项 .....                     | 10      |
| 6. 修改记录 .....                       | 12      |
| <br>                                |         |
| 附表 1 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 (车载产品) .....        | 13~78   |
| 附表 2 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 (电器·电子产品) .....     | 79~95   |
| 附表 3 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 (包装材料) .....        | 96      |
| 附表 4 ELV 指令 豁免项目一览表 附录 II .....     | 97      |
| 附表 5-1 RoHS 指令 豁免项目一览表 附件 III ..... | 98~100  |
| 附表 5-2 RoHS 指令 豁免项目一览表 附录 IV .....  | 101~102 |
| 格式 1 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的证明 .....           | 103     |
| 格式 2 产品环境质量检查表 .....                | 104~108 |

## 1. 前言

近年来、随着全球变暖、资源枯竭、产品中出现有害物质问题、生态系统遭到破坏等地球环境问题日益严重，企业所承担的作用也变得越来越重要。

斯坦雷集团（下称本公司）将上述问题定为经营上的重要课题，为了把地球丰富的自然资源留给下一代，本公司集结每个人的力量，组织的力量，推动并强化环保措施。

此外，在环保活动中，有必要降低从原材料的筹措到生产、销售、使用、废弃、回收等一系列产品生命周期中的环境负荷，单独的企业措施效果不大。

在此，本公司通过与客户的相互合作，推动作为筹措政策一环的环保材料筹措业务，一起降低环境负荷和环境风险，请给予理解和支持。

斯坦雷电气株式会社  
环境和采购担当  
常务董事 平塚 丰

## 2. 关于本公司的环保活动

本公司为了积极地致力于环保活动，制定了《环境基本理念》和《环境方针》，发表了《环境宣言》。

### 1) 环境宣言

我们以成为对地球友善的企业为目标，为了实现《不使用，不生产，不丢弃》对地球环境有影响的物质，积极地致力于环保运动。

### 2) 环境基本理念

斯坦雷集团为了把不可替代的地球和自然生态的恩惠，以完整的状态让下一代继承，通过所有的企业活动，将带给环境的负荷减少到最小，实现“丰富价值的创造和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 3) 环境方针

我们基于《环境基本理念》，在所有企业活动中，认识到每个人对环保的作用和责任，并以此为根据采取行动。

- (1) 在斯坦雷集团的活动、产品以及服务等各领域的整个生命周期中，推进节约能源和资源、预防污染，在整个公司降低环境负荷。
- (2) 遵守各个国家和地区的相关法律和规定以及斯坦雷集团所赞成的其他要求事项，也将根据需要设定自主的管理基准并进行管理
- (3) 为了贯彻环境方针，制定环境目的和环境目标，定期或者根据需要进行修改，并且持续、积极地进行改进。
- (4) 开展环境教育和宣传活动，使全体员工及所有为斯坦雷集团工作的人员都能理解环境基本理念和环境方针，提高环保意识。同时，也将向客户推广这一点，请求他们的理解和配合。
- (5) 将环境基本理念、环境方针分发给普通群众。而且，根据公司外部的要求公开环保活动的情况，与地方展开交流。
- (6) 与行政机关、地方及相关团体合作，积极参与地方的环保活动。

## 3. 适用范围

本方针适用于构成本公司所筹措产品的所有零件、材料、辅助材料、梱包材料等以及交付的客户。此外，也适用于委托零件和材料的安装和加工（成型、表面处理等）的客户。

### 【对象零件和材料的示例】

- 零件、装置、材料、操作说明书等产品附属品
- 用于产品的辅助材料（胶带、焊锡材料、粘合剂、油墨等）
- 包装材料、梱包材料

## 4. 术语定义

### 1) 含有

指无论是否有意加入，在构成本公司产品的零件、材料中添加、混入、附加的物质。此外，也包括在生产工序中意外生成的物质。

### 2) 有意含有

指以提升性能、更改特性等为目的，有意让零件和材料含有该物质。此外，在生产工序等使用该物质，查明最终产品中含有该物质，也视为有意含有。

### 3) 杂质

指天然素材中所含的，在精炼过程中未能使用技术手段去除的物质，或在反应过程中生成的，未能使用技术手段去除的物质。

### 4) 阈值（容许浓度）

零件、材料所含的化学物质含量或含量浓度的最大容许值。

如果是零件中含有数种素材（材料）的复合零件，含量浓度并非以所有零件作为分母的数值，而是含有对象物质的均质素材（Homogeneous Material)的浓度。

#### 5) 均质素材（Homogeneous Material）

指无法机械分类为各个素材（材料）的组成，整体均匀的素材（材料）。

（例：金属合金、聚合物合金、化合物等、涂料、粘合剂、油墨、色浆、树脂聚合物、玻璃粉、陶瓷粉等）

由于施以涂装、印刷、电镀的零件的素材部分和涂料、油墨、电镀部分可进行机械分离，因此都是均质素材。“机械分离”是指通过螺钉的拆除、切断、粉碎、研削、研磨等机械行为，进行分类素材（材料）的事宜。

#### 6) 环境负荷物质

指对人体或地球环境造成严重影响的物质，通过法律法规、客户要求等，由本公司指定的管理物质。

#### 7) 混合物

将2种以上的物质直接混合后，不使用其他物质，可直接进行分离（结晶、蒸馏、升华、过滤等）的物质。

#### 8) CMS（产品含有化学物质管理系统）

Chemical substances Management System in Products的简称。从原材料的筹措到生产、出库的各个流程，应对产品含有化学物质进行妥善管理。本公司根据JAMP和JGPSSI共同发行的《产品含有化学物质管理方针》（第2版）进行定义。

#### 9) JAMA/JAPIA统一数据表

根据JAMA(日本汽车工业会)、JAPIA（日本汽车零件工业会）协商一致，标准化的成分调查数据表。

#### 10) JAMP MSDSplus

罗列了JAMP（物品管理推进协议会）所推荐的产品中（物质和药剂）含有化学物质信息的基本信息传达表。

#### 11) JAMP AIS

罗列了JAMP所推荐的成型品中含有化学物质信息的基本信息传达表。

#### 12) 绿色筹措（旧JGPSSI）调查回复表

旧JGPSSI（绿色筹措调查共通化协议会）所制定的成分调查数据表。

#### 13) IMDS（International Material Data System）

会员为世界主要汽车厂商，收集、管理所运营材料和化学物质信息的系统

#### 14) GADSL（Global Automotive Declarable Substance List）

世界汽车行业的申告对象物质列表。 参照<http://www.gadsl.org/>

## 5. 客户准则

### 1) 请对本公司的环境目的、目标以及要求事项给予理解和支持

根据本公司的环境基本理念，环境方针，我们发行了关于环境目的、目标以及要求的事项的文件，对客户的经营管理者或是责任人进行通知。请充分理解其内容，并为了达到目的、目标而给予支持。

### 2) 要求构筑环境管理体系（EMS）

- (1) 为构筑环境管理体系（下称EMS）并维持、提升质量，客户要求本公司获取ISO14001及其类似外部认证，或接受斯坦雷EMS审查，获取生态合作伙伴的认证。生态合作伙伴认证获取要领如下所示。

《生态合作伙伴认证获取要领》

开始新交易时，根据《环保活动分类选择阶段》图 1，选择《环保活动分类》A、B、C 中任意一项，提交《环保活动分类申请书和认证获取的相关问卷调查》。请根据以下分类要领，获取生态合作伙伴认证。此外，作为生态合作伙伴无法进行认证时，需要重新对交易进行研究。

（参照《环境管理体系开展流程（生态合作伙伴认证的流程）》图 2）

① 《分类 A》

- 已经获取 ISO14001、生态行动 21、生态阶段、EMAS 认证的客户请提交审查注册机关的注册证书以及副本的复印件，或是能够证明获取认证的资料。
- 在 1 年内计划获取 ISO14001、生态行动 21、生态阶段、EMAS 的客户请提交到获取 ISO14001 认证为止的日程表。此外，请提交获取认证时的注册证书以及副本的复印件或是能够证明获取认证的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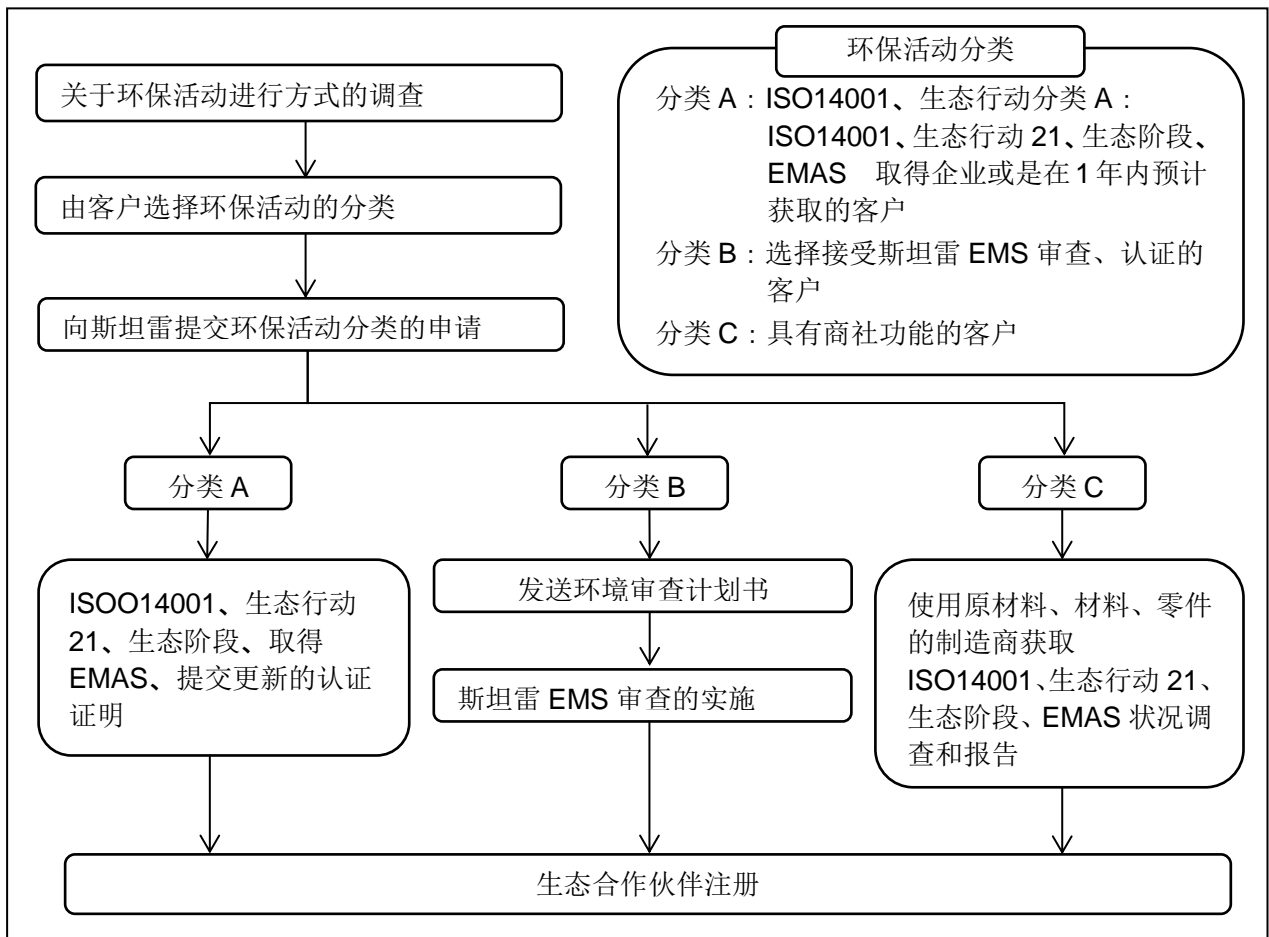
② 《分类 B》

- 请接受由本公司进行的环境管理体系的审查（EMS）。关于日程将另行磋商。
- 确认日程后发送《审查计划书》。
- 由本公司审查员负责访问客户，实施 EMS 审查。
- 对于 EMS 审查结果若有不恰当的地方，将发行《客户环境审查报告书》。
- 根据审查结果，作为《生态合作伙伴》进行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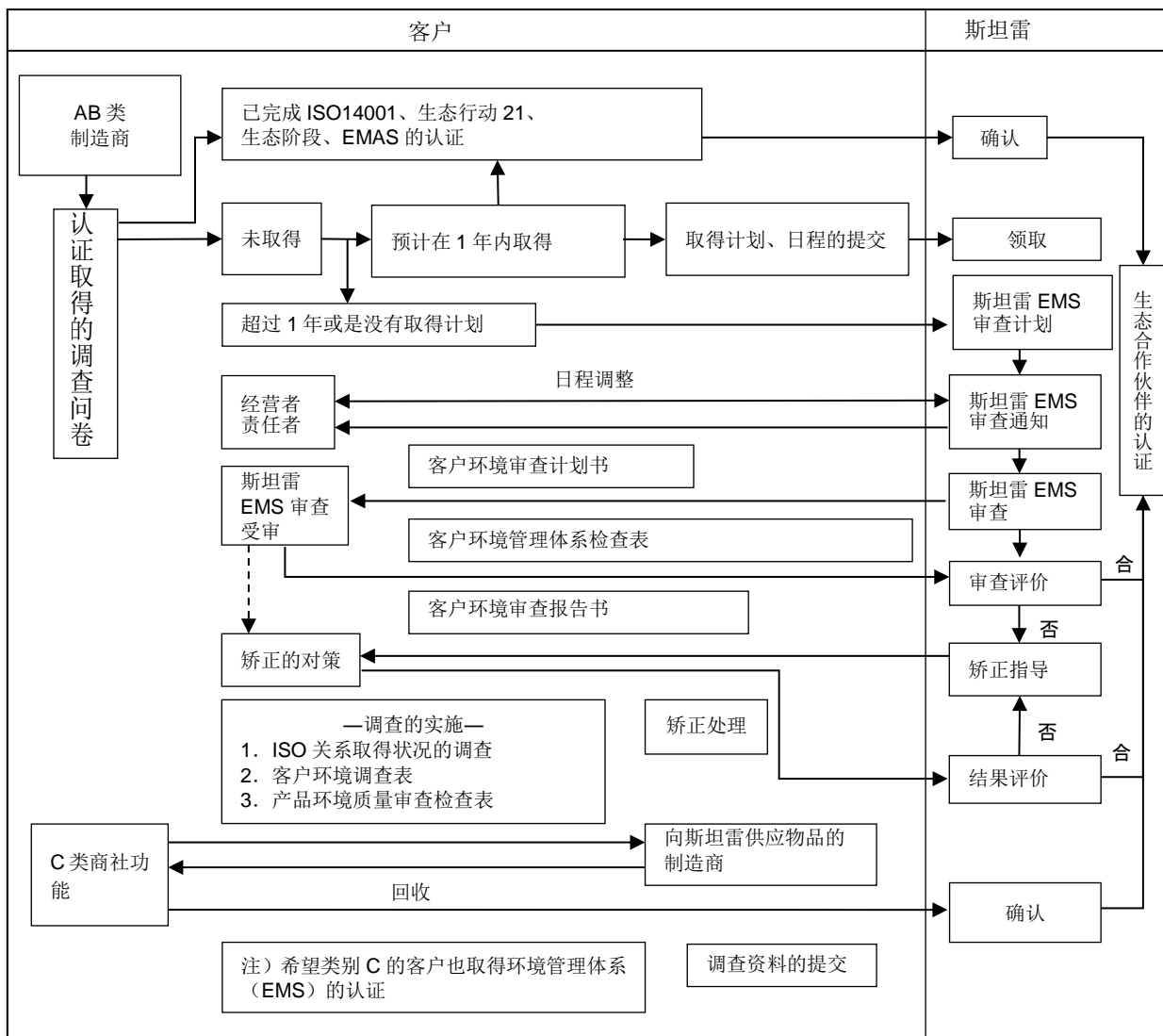
③ 《分类 C》

- 具有商社功能的客户进行客户环境调查，同时对交付本公司的物品制造商的 ISO14001、生态行动 21、生态阶段、EMAS 的获取情况进行调查，要求提交《交易商环境调查表》和《环保活动分类申请书和认证获取的相关问卷调查》。

《图 1 环保活动分类选择阶段》



«图 2 环境管理体系展开流程图（生态合作伙伴认证的流程）»



(2) 关于《客户环境调查表》、《环保活动分类申请书和认证获取的相关问卷调查》的提交，要求每年根据《客户环境调查表》的内容和项目，就自己在当时所进行的环保措施状况进行一次评估，同时提交环保活动分类申请书和认证获取的相关问卷调查的结果。（委托对象客户）

### 3) 要求贯彻环境负荷物质管理

#### (1) 遵守《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

- 采购的原材料、零件、产品（包括辅材）、包装材料（以下称为“物品”）中所含化学物质以及在生产阶段使用的化学物质，均按照“管理分类的定义”表 1，“禁止使用（有豁免项目）”和“要报告”来进行分类并管理。供应商应遵守本指南记载的要求事项以及“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附表 1~5）。
- 即便是等级分类不是“禁止使用”的物质，如果在目的国家或区域（海外交付的情况等）存在相关的法律法规，请遵守该法律法规。（由本公司各个事业部进行单独指示）

《表 1 管理分类的定义》

| 管理分类 | 定义                                                                              |
|------|---------------------------------------------------------------------------------|
| 禁止使用 | 交付品中的含量不得超过阈值。<br>对于有期限规定的物质，在期限后，供货产品的含量不得超过阈值。<br>即便未超过阈值，如果存在有意含有的情况，必须进行报告。 |
|      | 适用除外<br>仅限于特殊用途，允许交付品中含有该物质。<br>虽然是有意含有，如果出现含量超出容许浓度的例外情况，必须进行报告。               |
| 需要报告 | 如果交付品中有意含有该物质，必须向本公司报告。如果含有杂质等非有意物质，仅在含量超出容许浓度时进行报告。                            |

(2) 构筑产品含有化学物质管理系统（下称 CMS）

- 根据国内和各国的法律法规，必须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进行管理。为应对上述要求，各企业必须通过供应链，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进行“妥善、有效的管理”。客户请根据本公司所指定的《产品环境质量审查检查表》，构筑并改善 CMS。
- 每年请根据《产品环境质量审查检查表》格式 2，就 CMS 的构筑状况进行一次自我评估，并提交相关报告。关于具有商社功能的客户，请根据《产品环境质量审查检查表》对处理交付物品的制造商进行评估，并提交相关报告。
- 根据本公司的评估结果和本公司客户的要求等，会出现需要进入现场，审查制造工序的情况，届时请予以配合。

(3) 要求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进行调查、报告

- 对于向本公司交货的产品、零件、材料、包装材料等，请根据本公司制定的“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等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进行调查，并报告。关于提交格式，请以《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的提交格式》表 2 为基础，在委托调查时予以指定。此外，有时也能够以其他不同的格式进行回复。
- 关于各种格式的最新版本和填写要领，本公司已公布表 2 的 URL，请下载后进行参阅。
- 客户已确认面向本公司的交付品、预计交付物品中含有“禁止使用物质”时，请立即向本公司报告。
- 提交本公司的信息将在本公司内部共享，并用于本公司环境负荷物质的管理，以及应对本公司客户的调查。同时为了遵守法规，有可能会作为斯坦雷产品信息向第三方公示。



《表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的提交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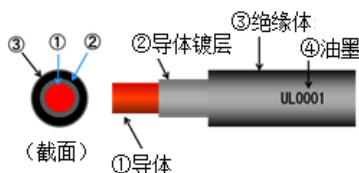
| 提交格式                          | 提交标准     |          | 备注                                                                                                                       |
|-------------------------------|----------|----------|--------------------------------------------------------------------------------------------------------------------------|
|                               | 物质和混合物   | 成型品      |                                                                                                                          |
| ④JAMA/JAPIA<br>统一数据表          | ○ (汽车设备) | ○ (汽车设备) | <a href="http://www.japia.or.jp/">http://www.japia.or.jp/</a>                                                            |
| ⑤JAMP AIS                     | -        | ○ (电子设备) | <a href="http://www.jamp-info.com/ais">http://www.jamp-info.com/ais</a>                                                  |
| ⑥JAMP MSD Splus               | ○ (电子设备) | -        | <a href="http://www.jamp-info.com/msds">http://www.jamp-info.com/msds</a>                                                |
| ⑦绿色筹措 (旧<br>JGPSSI)调查回复<br>工具 | ◆ (电子设备) | ◆ (电子设备) | <a href="http://vt62474.jp/toolv431.html">http://vt62474.jp/toolv431.html</a>                                            |
| ⑧IMDS                         | ◆ (汽车设备) | ◆ (汽车设备) | <a href="http://www.mdsystem.com/">http://www.mdsystem.com/</a><br>向公司ID(7255)送交<br>IMDS数据后,请向委托担<br>当发送邮件,告知已送交的事<br>宜。 |
| 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br>的证明              | ◆        | ◆        | 格式1                                                                                                                      |
| 分析数据                          | ◆        | ◆        | 关于对象产品、分析方法,请另<br>行联系。                                                                                                   |

○: 原则上的必须事项 (请选择④⑤⑥中的任意一项予以回复) ◆: 根据需要进行委托 一: 无需提交

(4) 关于含有浓度的计算

- 禁止使用物质的含有浓度根据各“均质材料”计算。产品的各均质材料的禁止使用物质含有浓度必须小于等于阈值。图3所示为均质材料的具体示例。
- 浓度计算的分子为“均质材料的质量”。浓度计算的分子为“均质材料中所含的管理对象物质的质量”。但是, 如为金属化合物, 则换算成仅金属成分的重量后再计算。

《图3 均质材料的具体示例》



【绝缘体中DEHP含有率的示例】

$$\text{DEHP含有率} = \frac{\text{DEHP含有量}}{\text{③绝缘体的总重量}}$$

(5) 关于变化点的信息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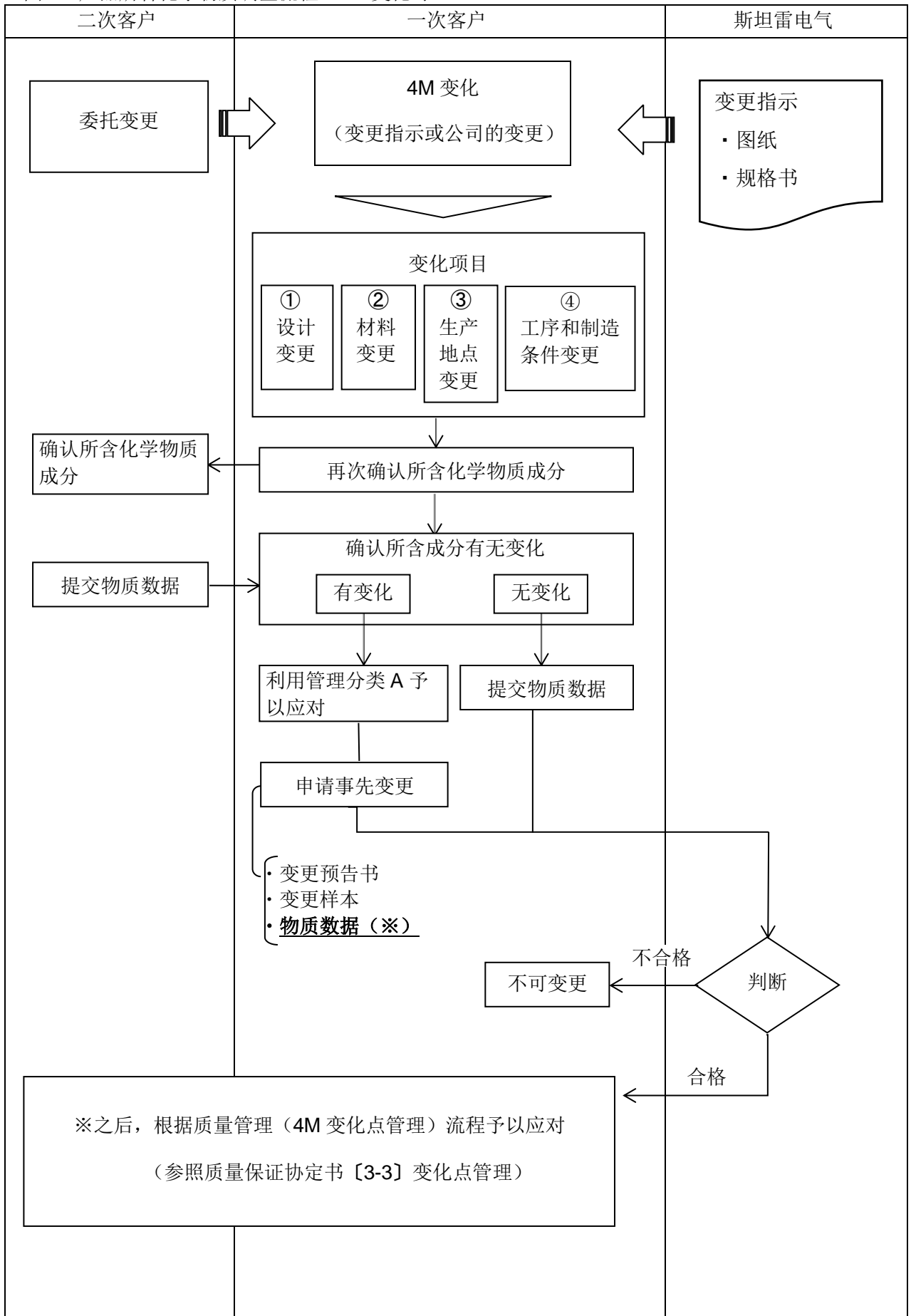
关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 (提交格式④~⑧), 如果已查明如下的信息变更, 请及时修改提交格式, 并将信息发送至本公司的窗口担当部门。

- ① 通过修订法律等, 新增管理对象物质 (SVHC等) 的情况。
- ② 查明信息传递内容 (物质含量、材质信息等) 有误的情况。
- ③ 来自川上企业 (贵公司的供应商) 的信息传递内容发生变更的情况。
- ④ 发生4M变化的情况。无关管理分类, 如果变化项目符合“①设计变更”、“②材料变更”、“③生产地点变更”、“④工序和制造条件的变更”等, 请重新调查或重新审视, 并重新提交物质数据。如果所含成分发生变化, 之后请以管理分类A予以应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调查流程 (4M变化时) 参照图3)。

(6) 关于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的保证

- 无关等级分类, 为保证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 存在需要提交“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的证明”格式1的情况。

<<图 4：产品所含化学物质调查流程（4M 变化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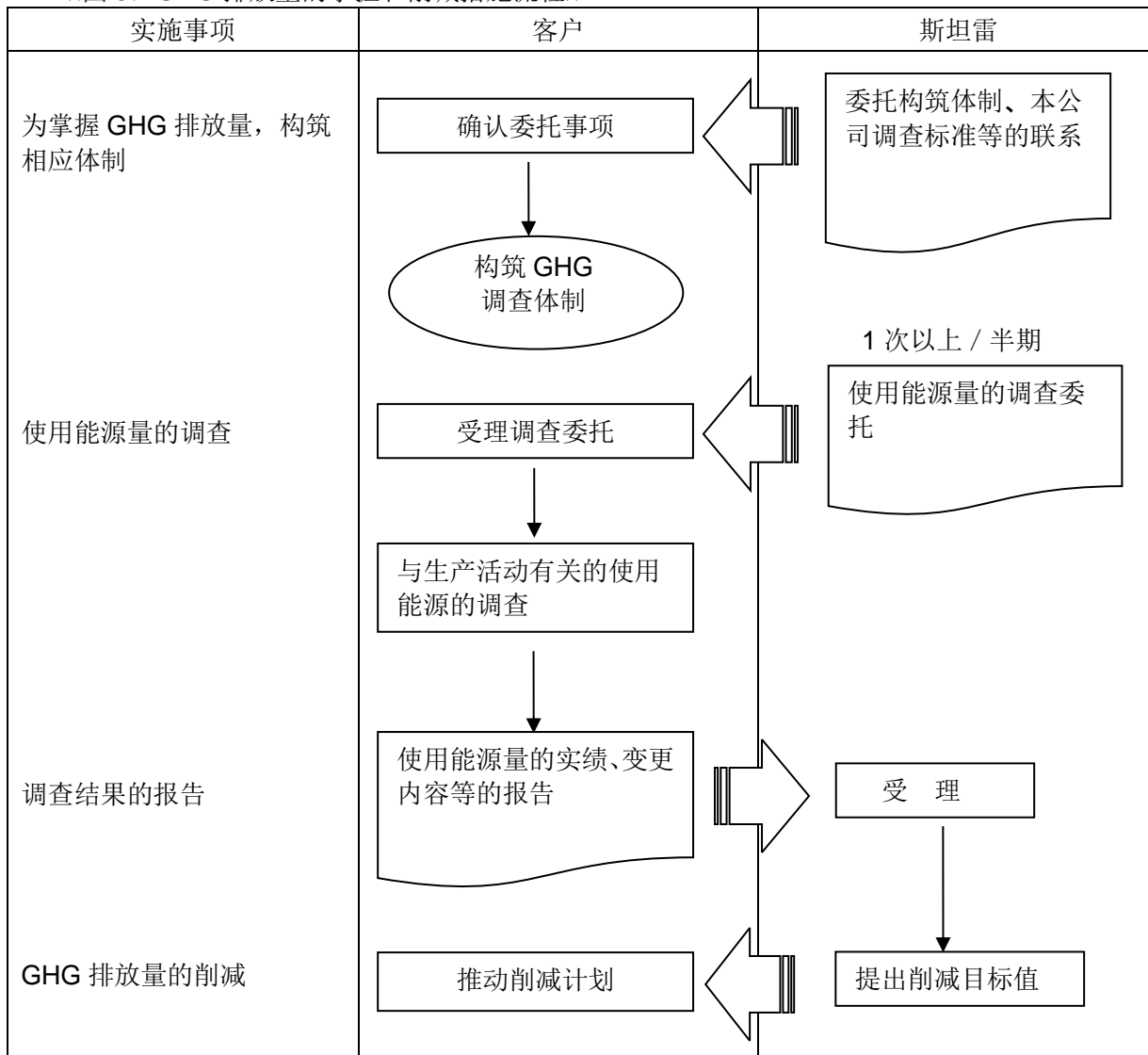


**4) 要求推动温室气体 (GHG) 排放量的掌握和削减措施**

请客户在掌握 GHG 排放量后，推动削减措施。

关于措施，将根据图 4 加以推动。

《图 5: GHG 排放量的掌握和削减措施流程》



(1) GHG 排放量的掌握和实绩的报告

请构筑可对应斯坦雷指定手法的体制、掌握依据该手法的排放量。另外，对于排放量实绩，请客户提供相关数据。

(2) GHG 排放量的削减

请推进能源的有效利用等、GHG 排放量削减活动。

关于实施目标，将通过说明会等和对象范围内的客户共享。另外，对于针对目标的削减计划・实绩，请提供有关数据。温室气体 (Green House Gas) 是指京都议定书中规定的要削减的“6 种气体”。

- ① CO<sub>2</sub> (二氧化碳)    ②CH<sub>4</sub> (甲烷)    ③N<sub>2</sub>O (氧化亚氮)
- ④ HFC (氢氟碳化合物)    ⑤PFC (全氟化碳)
- ⑥SF<sub>6</sub> (六氟化硫)

## 5) 要求推动资源循环

在确定本公司的产品规格时，存在设计、开发部门与客户协商的情况。客户请提供有助于本公司推动的有效运用资源的循环型生产的材料，并予以采用。

此外，有助于循环型生产的材料如下所示。

- 有助于削减投入材料的材料
- 有助于扩大再生资源使用的材料
- 有助于削减用于产品运输的包装材料的材料等

## 6) 其他要求事项

### (1) 要求提交资料

表 3 的提交资料，请务必在提交时间内提交。此外，关于①③④⑥⑦⑧的提交格式，在委托提交时，将由公司进行发放。

### (2) 客户提供的信息的处理

客户提供的信息将在本公司内共享，基本上不对外公开。但是在有必要公开的情况下，经过磋商将采取对应措施。

《表 3 提交资料列表》

| 措施项目      | 提交资料                      | 提交时间      |         |      |             |             |        | 备注                                     |
|-----------|---------------------------|-----------|---------|------|-------------|-------------|--------|----------------------------------------|
|           |                           | 追加管理对象物质时 | 4 M 变化时 | 单独委托 | 定期（一次 / 一年） | 定期（一次 / 三年） | 开始新交易时 |                                        |
| 环境管理体系的构筑 | ① 环保活动分类申请书和认证获取的相关问卷调查   |           |         |      | ○           |             | ○      | • 委托提交时，由本公司发放                         |
|           | ② 第三方认证机构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注册簿的复印件 |           |         |      |             |             | ○      | • 以已获取 EMS 认证的为客户为对象                   |
|           | ③ 客户环境管理体系检查表             |           |         |      |             | ○           | ○      | • 以未获取 EMS 认证的为客户为对象<br>• 委托提交时，由本公司发放 |
|           | ④ 客户环境调查表                 |           |         |      | ○           |             | ○      | • 委托提交时，由本公司发放                         |
|           | ⑤ SDS 表（安全数据表）            |           |         | ○    |             |             |        | • 对应 GHS 规格的最新版本                       |
| 掌握和削减 GHG | ⑥ GHG 排放量的实绩数据            |           |         | ○    |             |             |        | • 委托提交时，由本公司发放                         |
|           | ⑦ GHG 排放量削减计划和实绩数据        |           |         |      |             |             |        |                                        |

| 项目                  | 提交资料               | 提交时间      |       |      |           |           | 备注 |                   |
|---------------------|--------------------|-----------|-------|------|-----------|-----------|----|-------------------|
|                     |                    | 追加管理对象物质时 | 4M变化时 | 单独委托 | 定期（一次/一年） | 定期（一次/三年） |    | 开始新交易时            |
| 贯彻环境负荷物质管理          | ⑧ 产品环境质量审查检查表（格式2） |           |       |      | ○         |           | ○  | • 委托提交时，由本公司发放    |
|                     | ⑨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数据       | ○         | ○（※）  | ○    |           |           |    | • 8页，可通过表2的URL获得。 |
|                     | ① JAMA/JAPIA 统一数据表 |           |       |      |           |           |    |                   |
|                     | ② JAMP AIS         |           |       |      |           |           |    |                   |
|                     | ③ JAMP MSDS plus   |           |       |      |           |           |    |                   |
| ④ JGPSSI            |                    |           |       |      |           |           |    |                   |
| ⑤ IMDS（发送数据）        |                    |           |       |      |           |           |    |                   |
| ⑩ 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的证明（格式1） |                    |           | ○     |      |           |           |    |                   |
| ⑪ 分析数据              |                    |           | ○     |      |           |           |    |                   |

※无关管理分类，4M变化项目符合“①设计变更”、“②材料变更”、“③生产地点变更”、“④工序和制造条件的变更”等。

关于本书的咨询，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与我们联系。

斯坦雷电气株式会社

采购中心

T E L : +81-463-80-1365

F A X : +81-463-82-8081

第10版第1刷 2017年6月1日  
 第9版第1刷 2016年4月1日  
 第8版第1刷 2015年4月1日  
 第7版第1刷 2013年9月1日  
 第6版第1刷 2012年4月1日  
 第5版第1刷 2011年9月1日  
 第4版第1刷 2010年9月1日  
 第3版第1刷 2009年8月1日  
 第2版第1刷 2005年4月1日  
 第1版第1刷 2000年4月1日

## 6. 修改记录

### ① 绿色筹措方针

| 版数   | 修改日期      | 主要修改内容                                                                                                                                                                                                                                                                                      |
|------|-----------|---------------------------------------------------------------------------------------------------------------------------------------------------------------------------------------------------------------------------------------------------------------------------------------------|
| 初版   | 2000年4月1日 | · 新制定                                                                                                                                                                                                                                                                                       |
| 第2版  | 2005年4月1日 |                                                                                                                                                                                                                                                                                             |
| 第3版  | 2009年8月1日 |                                                                                                                                                                                                                                                                                             |
| 第4版  | 2010年9月1日 | · 追加格式<br>· 环保活动分类内容的变更                                                                                                                                                                                                                                                                     |
| 第5版  | 2011年9月1日 |                                                                                                                                                                                                                                                                                             |
| 第6版  | 2012年4月1日 | · 追加“温室气体(GHG)排放量的掌握和削减”                                                                                                                                                                                                                                                                    |
| 第7版  | 2013年9月1日 | · 重新审视“环境基本理念”和“环境方针”                                                                                                                                                                                                                                                                       |
| 第8版  | 2015年4月1日 | · 与“旧绿色筹措方针附属资料”进行整合。(追加附表1、格式1、格式2)<br>· 追加术语定义<br>· 《等级分类的名称和分类定义》变更<br>· 伴随《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的提交格式》变更的记述内容的变更和追加<br>· 追加《3) 关于变化点的信息管理》<br>· 《关于不含有禁止使用物质的证明》记述内容的变更<br>· 追加《产品所含化学物质调查流程(4M变化时)图3》<br>· 追加《要求推动资源循环》<br>· 追加《表3 提交资料列表》<br>· 更新《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br>· 删除高度关注物质(SVHC)列表<br>· 追加修改记录等 |
| 第9版  | 2016年4月1日 | · 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附表1~5)的修订<br>· 表-1 管理分类定义的修改<br>· 追加说明产品含有化学物质信息的使用<br>· 追加说明含有浓度的计算<br>· 《格式-1 不含禁用物质证明》的修订                                                                                                                                                                                   |
| 第10版 | 2017年6月1日 | · 环境负荷物质管理标准(附表1、2、4、5-2)的修订<br>· 《格式-1 不含禁用物质证明》的修订                                                                                                                                                                                                                                        |